

73岁张富珍被押送到山东省女子监狱医院迫害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山东报道）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法轮功学员张富珍老人，于二零一九年三月被济南历下区法院非法判刑两年后，送山东省女子监狱前体检，因检查不合格被监狱拒收。

之后，由历下区法院和济南市看守所雇了两个农民工在她家门口监视老人两个多月。

二零一九年五月，济南历下区法院和济南市看守所将身患高血压、心脏病、糖尿病的老人强行押送到山东省女子监狱医院强制关押，目前老人健康堪忧。

张富珍，是济南市历城区韩仓村人，今年七十三岁。曾患有心脏病、高血压、右半身麻木、严重乳腺炎（往下滴血）、偏头疼、肺炎等疾病。

一九九七年张富珍修炼法轮功后，多种疾病消失。身体健康，心情快乐，家庭和睦。

张富珍按法轮功真、善、忍标准要求自已，有一次，她去银行取钱，银行工作人员做错帐，存了两千元，又付给她两千元。张富珍核对账单后发现错误，立即告诉银行工作人员多给了她四千元，并让工作人员及时更改，避免了工作人员的损失。

老人修炼法轮功后受益很多，为让更多人知道法轮大法的美好，揭露中共对



法轮功迫害的真相，她走出去向更多的民众讲真相，却遭恶人诬告，被绑架关押。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张富珍去历下区龙鼎大道锦屏家园南门赶集，在公交车站等车时，张贴了法轮功真相不干胶，被旁边一个四十岁左右的不明真相的女子恶意告发。

在张富珍赶集回来准备乘车返回家时，那位女子领着济南历下区龙洞派出所警察，将张富珍绑架到龙洞派出所关押。张富珍在当晚十一点左右回家。

四月十八日下午四、五点钟左右，一男一女两个便衣，在张富珍住的楼房及住的单元附近，不怀好意四处游转。男便衣还顺手摘邻居家杏树上的杏吃，被邻居质问：你们干什么的？便衣警察撒谎说，租房子的。

两个小时后，龙洞派出所来了六个警察和这两个便衣一同闯入张富珍家，将家中房间逐个翻遍，抢走部份私人物品，并将张富珍绑架到龙洞派出所非法关押。

半天后，一名副所长带着三个警察，将张富珍强行架上警车拉到济南仲宫镇的济南看守所查体，想将张富珍关入看守所。因查体不合格被看守所拒收，张富珍又被警察拉回龙洞派出所非法关押一晚上，第二天上午被张富珍儿子接回家。

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在济南市历下区公安国保大队的操控指使下，龙洞派出所将构陷张富珍的材料移送历下区检察院。

因证据不足，历下区检察院将张富珍案件材料两次退回龙洞派出所，要求继续补充构陷材料。

二零一八年二月二日，龙洞派出所再次将构陷张富珍的材料向历下区检察院移送审查和非法起诉。

历下区检察院在非法起诉书称“检察院受理后，于当日已告知被告人有权委托辩护人，依法审讯了被告人。”而事实上历下区检察院是在三个月以后才通知张富珍被非法起诉的。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历下区法院刑庭法官孙静逼迫张富珍在庭审通知书上签字，张富珍面临迫害。

因此她被迫于四月初离家躲避，在外流离失所近一年，今年三月回家。

儿女们受不了济南历下区公安的反复骚扰和监视，不得不向济钢派出所“报案”。没成想中了中共邪党的圈套，历下区法院非

法开庭，对张富珍非法判刑两年。

在济南历下区公、检、法的迫害下，在经历了流离失所和儿女们的压力下，张富珍身体与精神受到极大摧残，身体出现病状。法院非法判刑后送监狱体检时，身体检查不合格，血压高达230，同时还有心脏病、糖尿病症状，被监狱拒收。

之后，由历下区法院和济南市看守所雇人，在张富珍家监视居住老人两个多月。每天二个农民工轮流，一人半天，晚上在车里睡；限制张富珍个人外出，家人陪同外出时要说明去哪里、干什么、多长时间。

为达到迫害的目的，在张富珍回家两个月期间，历下区法院曾找了三个医院给张富珍体检，但检查后身体都不合格。

今年五月份，历下法院一名女法警和仲宫镇看守所一男警将张富珍再次绑架到仲宫看守所体检，随后不管结果，强行将张富珍直接押送到山东省女子监狱医院强迫治疗、关押。

济南市历下区法院和仲宫看守所的恶人迫害善良的法轮功学员，连一个没有任何社会危害性的老太太也不放过，甚至不顾老人的健康状况，非要达到迫害的目的才罢休。

人们常说：善恶有报是天理，人在做天在看，谁作恶谁负责。◇

青岛市法轮功学员刘秀贞被迫害含冤离世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山东报道）山东青岛法轮功学员刘秀贞与儿子及亲友二零一四年五月在家被当局出动大批警察绑架、非法判刑三年，在山东省女子监狱被迫害出肺癌，二零一五年七月出狱回家后得到恢复，但在中共人员不断的骚扰和恐吓下，于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含冤离世。

刘秀贞唯一的儿子杨乃健还在济南山东省监狱受迫害，没能见上母亲最后一面。刘秀贞的老母亲也因为女儿被迫害，外孙被迫害，悲伤难过，于二零一八年二月份去世。

刘秀贞家住青岛城阳流亭女姑山村，于二零零五年修炼法轮大法后，按照真、善、忍做好人，身体上的疾病不翼而飞，身体很健康。刘秀贞家经营酒店、理发店等。儿子杨乃健一九八一年出生，是一位善良、勤劳、朴实的小伙子。

二零零六年刘秀贞因为悬挂法轮功真相横幅，被非法判刑三年，在山东省济南女子监狱受到迫害，期间，她老父亲因为悲伤，离世。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青岛市公安、国安出动70多个警察，包围了刘秀贞的家，打破门，非法闯入刘秀贞家，绑架了全家及朋友陆雪琴、李浩等16人，当时中共警察给出的荒唐理由是“法轮功学员聚会”；六月四日，中共央视、新华网等突然高分贝宣称青岛警方“破获”法轮功学员演示在狱中遭酷刑的照片的案件，诬蔑法轮功学员曝光中共酷刑的正义之举。六月九



日，警方给家属非法逮捕通知书，“罪名”是所谓的“组织利用邪教破坏法律实施”（中共是真正的邪教）；随后，警方象是接到了统一命令一样，把所谓的“罪名”改成了“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并逼迫家属签字。

法轮功教人向善，民众揭露酷刑，不仅无罪，反而有功，因为酷刑威胁所有的中国人，揭露酷刑是保护所有中国人的人身安全，有利国家形象。法轮功学员家属聘请的律师们联名写了意见书，要求当局撤销所谓“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名，并立即释放当事人。律师意见书指出：“国家政权，由军队、警察、监狱等强有力的国家机器予以保护。几个人拍了几张照片，又怎能具有煽动颠覆政权的力量，又怎能动摇国家政权的稳定？政府形象的好坏，与政府及其工作人员的作为有关。况且，政府形象的好坏与政权是否被颠覆完全是两个事情。嫌疑人的批评如果真实存在，就应该及时处理，只有处理公正了，政府形象才会好，政权才会稳定。即使批评错了，对国家的形象和政权稳定又有什么影响呢？相反，只有固守错误，政府形象才会更坏，

政权也才会不稳定。”

由于编造的“罪名”漏洞百出，青岛市检察院退回所谓的“案件”，青岛警方又一次改变罪名，拆分这个伪造的“大案”成三个小“案件”，把迫害陆雪琴、袁绍华的“案件”送青岛市市北区检察院，把迫害崔鲁宁、李浩的“案件”送至李沧区检察院，把迫害杨乃健、刘秀贞母子和冯华的“案件”送到城阳区检察院。杨乃健自被绑架以来，遭到警察一次又一次的酷刑逼供，几度生命垂危。

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青岛市城阳区法院对法轮功学员刘秀贞、杨乃健、冯华非法开庭。城阳国保、城阳分局和公检法人员出动了三、四十人，阻止律师和家属的合法辩护和旁听。青岛市市北区法院七月十七日非法对法轮功学员陆雪琴、袁绍华开庭，三位辩护律师只有一位被通知开庭，“法官”田淮安对家属谎说：你们的律师不負責任，不来开庭，你们另请律师吧。

刘秀贞被非法判刑三年，她儿子杨乃健被非法判刑六年，妹夫袁绍华被非法判刑四年，陆雪琴被非法判刑十年。在普东看守所被非法关押一年后，刘秀贞被劫持到山东省女子监狱，半年后被迫害的身体出现肺癌症状，监狱害怕承担责任，让刘秀贞办了保外就医，监狱姓邓警察告诉刘秀贞家人，说刘秀贞最多能活三月。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刘秀贞回到家中，恢复了正常的学法炼功，一个

月后身体康复，脸色红润，了解情况的亲朋好友都惊叹：“法轮功真是太神奇了！”

然而，青岛市邪恶610操控警察和居委会的人员经常到刘秀贞家中骚扰。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刘秀贞、刘秀芳、刘秀芝姐妹三人和大姐夫杨友欣去位于济南的山东省监狱探望被非法关押的亲人杨乃健和袁绍华，一路被骚扰。在青岛火车站候车时，被警察拦截；从济南探视完亲属往回走时，在济南候车站，姐妹三又被早已等候在车站的特警跟踪到车厢，三名特警围住刘秀贞，要检查身份证和车票，看完了以后说“这原来就是刘秀贞”。

特别到了二零一八年青岛即将开“峰会”之前，邪党人员又不断的到刘秀贞家骚扰，威胁不让出门，家门口一直有人监视，连出门买菜都有人跟踪刘秀贞。在这种骚扰和恐吓下，刘秀贞身体出现不适，三个月后，于二零一九年一月四日含冤离世。◇



图：央视录像中，王进东面部烧坏，棉衣烧烂，但他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却翠绿如新，最易着火的头发也还完整。警察拎着灭火毯在一旁等待，直到他喊完口号才把毯子盖上，到底是自焚还是演戏？◇